

## 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2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2月7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3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出席会议人数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锐先生主持。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已发生变更，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份转让总体协议》和《补充协议》等相关规定，监事会拟提前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经公司股东推荐，监事会审查被提名人的任职资格后，同意李珩先生、常兰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上述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同意提名李珩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同意提名常兰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关于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逐项表决。

## 二、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与关联方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进行，履行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相关事项。

经与会监事表决，同意票：3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青岛东软载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2 月 9 日

附件：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李珩：男，197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年参加工作，曾任佛山市南海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营部职员、投资经营部经理，广东樵山文化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广东有为文化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区樵山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佛山市南海联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原佛山市南海金融高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资产经营部经理。

李珩先生现任佛山市南海金融高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佛山市南海承业投资开发管理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区益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佛山市南海承展千灯湖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佛山市南海承业珑湾租赁住房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佛山市南海区澜海瑞升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佛山市南海区汇济基金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广东粤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监事；佛山市千灯湖创投小镇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监事；广东有为文化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南海区存秋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澜海瑞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广东集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李珩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李珩先生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市澜海瑞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系佛山市澜海瑞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第一大出资人佛山市南海金融高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职工董事、副总经理；佛山市南海金融高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佛山市南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100%控股的国有独资公司。李珩先生与本公司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规定的情形。

2、常兰萍：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0年生，本科学历。曾任中信国安下属全资公司鸿联九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东省公司副总经理，同时兼任甘肃省公司总经理以及佛山、江门公司总经理，现任深圳山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汇资本”）总裁，佛山市澜海瑞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佛山市澜海瑞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澜海瑞盛”）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常兰萍女士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8,9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19%，与公司控股股东澜海瑞盛存在关联关系，常兰萍女士是山汇资本的股东并在山汇资本担任总裁，而山汇资本是澜海瑞盛的基金管理人同时是澜海瑞盛 GP 的股东，除此之外，常兰萍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符合《公司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